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19,008,640.29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96,859,534.9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9,685,953.49元，加上2024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2024年已分配股利，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411,277,027.27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365,420,750.0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2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77,777,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60,000,016.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560,000,016.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7.89%。

2.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0,000,016.00	544,444,460.00	357,777,788.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9,008,640.29	706,787,503.05	460,126,934.0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65,420,750.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62,222,26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28,641,025.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62,222,26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32.6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形，亦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同意方案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结合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5599　　公司简称：菜百股份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2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77,777,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60,000,016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7.89%。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菜百股份	6055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沅沚	梁一雯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306号
电话	010-83520088-638	010-83520088-638
传真	010-83520468	010-83520468
电子信箱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cb_investors@bjcaibai.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F52零售业"项下的"F5245珠宝首饰零售业"。

公司处于黄金珠宝行业的产业链中的终端零售环节，主要经营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贵金属文化产品和钻翠珠宝饰品等在内的全品类黄金珠宝产品。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1,314元，比上年名义增长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1%，与GDP增速基本持平。2024年我国金银珠宝商品零售总额为3,300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受国际国内金价震荡上行影响，年内黄金珠宝行业增长动能减弱，整体呈放缓趋势。从价格来看，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黄金12月底收盘价614.80元/克，比年初开盘价480.80元/克上涨27.87%，全年加权平均价格为548.49元/克，比2023年同期上涨22.14%。受全球经济形势不确定性及全球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金价持续攀升，全球央行购金，投资者寻求黄金避险保值，推动价格走高。从消费端来看，根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2024年全国黄金消费量985.31吨，与2023年同期相比下降9.58%。其中，黄金首饰消费量532.02吨，同比下降24.69%。金价上涨使消费者购买成本增加，抑制了部分对价格敏感的消费需求。金条及金币消费量373.13吨，同比增长24.54%。得益于投资者对黄金投资价值的关注，金条、金币作为相对稳健的投资产品，成为投资者资产配置的重要选择。

从行业长期发展趋势来看，黄金价格上涨虽对首饰消费有所冲击，但同时刺激了投资需求增长。伴随消费者对资产保值增值需求与日益深化的悦己观念，预期2025年黄金珠宝市场将迎来多方面变革与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在挑战中不断探索新的业绩增长点，保持健康稳定发展。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黄金珠宝商品的原料采购、款式设计、连锁销售以及品牌运营。以"菜百首饰"主品牌为核心，协同专注古法黄金、文化典藏产品的子品牌"菜百传世"与主打时尚轻奢风格的子品牌"菜百悦时光"，构建立体化的品牌矩阵。公司精准定位消费市场的多元需求，销售涵盖黄金饰品、贵金属投资产品、贵金属文化产品以及钻翠珠宝饰品等全品类、多款式的黄金珠宝商品，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便捷且全面的一站式珠宝购物体验。公司通过开展包括珠宝定制、个性化设计、首饰咨询、以旧换新等特色服务，为消费者提供高附加值的增值服务，促进黄金珠宝销售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抓两端、控中间的"微笑曲线"经营策略。业务核心聚焦于能体现黄金珠宝附加值的两端，上游着力于原材料采购的精准把控和产品设计的创新研发；下游着重首饰文化的深度推广、直营门店的精细化管理、会员资源的高效运营及增值服务的优质提供，全方位提升能为顾客带来更高附加值的环节。对于黄金珠宝行业中标准化程度较高的生产环节，公司采用委外加工模式，严格把控供应质量。

1.原料采购模式

公司获取原材料的方式主要包括黄金现货交易、黄金租赁及部分以旧换新业务取得旧金。在黄金现货交易方面，公司作为上海黄金交易所第一批综合类会员单位，具有直接从上金所采购黄金原材料的会员资格，可直接现货交易提取黄金实物，能够通过第一手采购保证原料质量，并通过"以销定采"的多批次、小批量的采购原则，降低原料价格风险。在黄金租赁方面，公司与银行签订黄金租赁合同，按照一定租赁利率从银行借入黄金原材料并对租入黄金拥有处置权，根据协议约定定期支付黄金租赁利息，租借到期后公司归还租赁黄金。同时，公司通过黄金T+D合约对冲金价波动风险。在以旧换新业务方面，作为取得生产用原材料的补充性渠道，公司为顾客提供黄铂金首饰的以旧换新服务，通过该业务取得的旧饰，在委托有专业资质的贵金属精炼厂精炼提纯后，加工成标准金锭，成为公司原材料的来源之一。

2.产品加工及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货源主要来自于自行采购原料进行委外加工、联营和成品采购。

在产品加工方面，公司将黄金珠宝行业高度标准化的生产环节以委外加工方式完成，重点把控供应质量。公司通过制定严苛的供应链甄选程序及严于国家标准的"菜百首饰"质量订单标准，实现了对供应商的多维度管控，同时通过地域分散等策略分散了加工中断等风险。公司按照"菜百首饰"质量订单标准向供应商下达订单，并安排驻厂采购人员在生产出库环节进行多轮监督检查和有损检测，商品到货后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才能入库，随后在出库、销售等环节还有多道检验手续，以确保产品质量。

在产品采购方面，联营采购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联营合作协议，供应商向公司提供商品，公司按照统一经营理念、统一管理、统一收款、统一销售凭证、统一投诉处理对联营商品进行规范管理，双方按协议约定分成比例进行结算。成品采购模式下，公司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商品，公司作为中国金币特许零售商，公司销售的贺岁金条、纪念币、熊猫金银币等商品采用成品采购模式。此外，为丰富产品款式，公司亦采用成品采购模式购入少量黄金饰品。

3.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营模式为主开展经营，销售网络主要包括线下直营店渠道、银行渠道和线上电商渠道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包括覆盖北京各行政区和天津、河北、包头、西安、苏州、武汉的100家直营连锁门店；以及包括菜百首饰自营官方商城及在京东、天猫、抖音等电商平台开设的线上店铺、直播销售等在内的覆盖全国市场的线上销售网络；并与北京农村商业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等多家银行开展合作，利用银行渠道体系完善、网点众多的优点，在银行网点开展销售。

（三）市场地位

经过几十年的培育和发展，公司凭借产品质量、特色服务、品牌信誉、专业团队、精细化及标准化管理等在内的多方面优势，实现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竞争力的持续攀升，在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和品牌知名度。目前，公司已成为北京市场收入规模位居前列的黄金珠宝企业，也是国内黄金珠宝行业中直营收入规模领先、单店收入规模领先、拥有线上线下全渠道成熟经营模式的黄金珠宝专业经营公司。多年来，公司以诚信经营和"心比金纯"的服务，赢得了广大消费者的信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注册会员约365.2万名，较2023年末增长约22.2万名，消费者覆盖面和市场影响力逐年提升，并通过线上渠道服务全国消费者，提升品牌知名度。报告期内，荣获北京知名商标品牌、2024年度北京十大商业品牌等荣誉。

（四）竞争优势

公司始终专注于黄金珠宝零售主业和直营连锁模式经营，实时关注行业市场动态和消费需求情况，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更优质的服务，形成了具有菜百特色的竞争优势。

一是充分发挥全品类经营和直营模式的优势。公司以产品和服务打造差异化竞争力，给予顾客高品质和一致性的消费体验。提升消费规模，根据消费者及市场喜好，将第一手消费者需求反馈，并快速从销售端反馈至公司的供应链端、设计端、运营端，形成各环节联动及良性循环，从而促进整体销售业绩。

二是以馆店结合的形式为顾客提供沉浸式的购物体验。菜百总店作为北京市文物局正式备案的国有博物馆——北京菜百黄金珠宝博物馆，同时也是行业重点项目的首发基地，集"游"网红打卡地标、"赏"矿晶原石藏品、"学"非遗结绳技艺、"享"首饰保养服务、"购"精美翠钻彩宝，五大属性于一体，是北京市文化旅游体验基地，先后荣获北京网红打卡地、文化消费应献力、示范力金榜等荣誉。

三是拥有一支由专业人员组建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专业培训工作，每年组织各层级干部员工开展多个维度、多样形式、多元主题的内部培训，持续提升团队专业能力。公司主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是团队运转的中坚力量，具备丰富的黄金珠宝行业从业经验，并拥有一批持有各类行业和职业专业证书的中层管理人员。

四是公司秉持"以情经商，以质取胜""标实价、卖真货、卖好货"的经营理念，定位于广大且需求多样的消费者群体。一方面，制定并落实"菜百特色"33项服务承诺，借助直营店标准化店面管理与销售人员技能培训，使销售人员自发为顾客提供"金质服务"，依据顾客反馈考评服务质量，持续提升服务技能；另一方面，为顾客提供涵盖首饰保养、以旧换新、黄金回购等一系列增值服务，每年多次开展以旧换新工费优惠等特色活动，成功维系并沉淀了一批忠实客户。

五是依托公司数字化转型项目发展，推动创新应用的系统化、科学化改革。数字李生系统成功上线，为运营提供了直观的可视化平台。基于RFID技术应用重构业务场景，智能售卖机的投入使用与智能奉客盒的功能升级实现了软硬件系统在物流、销售等环节的联动，为更好的实现精准化运营与服务提供数据支撑。会员管理系统项目与产品规划管理系统的搭建，实现过程可控、数据可用、未来可续，为公司业务领域的有效运转打下夯实基础。

（五）业绩驱动因素

1.主动应对市场变化

面对市场变化，公司快速响应，积极施策。在黄金饰品方面，精准优化产品结构，满足消费者对于精品饰品的需求，持续提升精品饰品销售占比，实现顾客满意度与经营业绩的双向共赢。黄金属文化产品方面，紧扣消费者喜好，挖掘文化属性。面对镶嵌市场增长乏力，公司推出镶嵌类目特色巡展，以展促销。此外，公司引进小克重、鎏彩产品，丰富产品层次，为销售业绩注入新活力。面对金价波动，依托于公司对交易策略的科学规划，以销定采，年周转次数有所提升，有效降低经营风险。

2.打造核心竞争力链条

在供应链端方面，公司以产品质量管控、关键信息、采购、配货为关键抓手。在质量管控方面，强化经营风险意识，加强质量把控，深入一线工厂，一以贯之的执行严于国家、行业标准的菜百首饰标准。在采购方面，主动调整采购模型，综合"生产、检测、周转、库存"等多种因素，构建了一套多指标体系的采购模型。在配货方面，加大了商品的沟通和监测机制，建立了快速反应机制，结合自有物流和第三方物流，全面提升配货效率与精准度。

3.持续加强品牌影响力

公司坚持走"商文旅+科技"融合发展路线，持续深化"菜百黄金珠宝文化学苑"职能，将商品展示、知识科普、Citywalk、暑期研学有机融合，开展暑期夏令营，结合非遗体验活动，发挥国有博物馆的文化传承与教育引领作用。通过多元渠道拓客引流，以"京津冀"为原点辐射全国，引发传播裂变，赢得大量市场口碑，以多样化促销活动带动会员再消费，全域整合营销助力销售提升。

4.稳健开拓营销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设连锁直营门店20家，并在新开门店中选取4家设立以"菜百传世"子品牌为主题的店铺，打造差异化门店形象。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充分考量地理位置、流量规模、消费潜力等多维度因素，结合区域特点，对门店布局进行优化调整。聚焦核心客群，稳步推进市场拓展计划，品牌全国市场知名度不断提升。

5.消费需求与金价共振

伴随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观念的转变，消费者更加注重其文化内涵、艺术价值与收藏价值。金价上扬一定程度上凸显黄金品类产品的投资需求。公司紧扣市场需求变化，推出了一系列创新性和个性化兼具的贵金属产品。同时，公司通过优化销售渠道、提升服务质量，为消费者提供了更加便捷、舒适的购物体验，进一步激发了消费者的购买欲望，实现业绩增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7,156,452,786.00	6,356,462,210.21	12.59	5,482,604,8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82,638,116.54	3,784,280,360.73	5.24	3,407,364,702.79
营业收入	20,232,657,708.52	16,552,222,313.14	22.24	10,989,874,65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9,008,640.29	706,787,503.05	1.73	460,126,93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3,758,197.06	657,582,552.87	3.98	405,460,82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243,785.44	690,951,588.14	-44.82	606,684,46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3	19.82	减少1.09个百分点	1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91	1.10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	0.91	1.10	0.5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316,196,819.56	4,673,206,834.84	4,356,020,219.71	4,887,233,83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464,185.66	127,265,283.65	154,299,345.09	164,979,82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1,748,253.33	133,836,372.73	139,037,262.44	159,136,30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325,351.17	276,397,838.80	-45,340,701.47	-514,138,703.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2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8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191,100,000	24.57	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	126,000,000	16.20	0	质押	37,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恒安天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	103,320,000	13.2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云南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67,581,818	8.6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志良	0	24,995,944	3.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民航空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2,050,000	2.83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金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8,900,000	2.4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春利	0	16,004,546	2.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京沙金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0	9,450,000	1.2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725,540	8,550,970	1.1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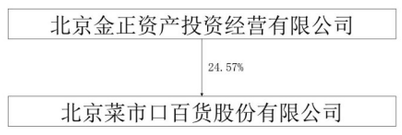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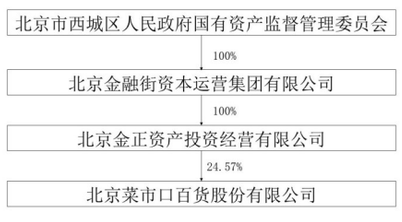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3,265.77万元，同比增长22.24%，实现归母净利润71,900.86万元，同比增长1.73%，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未来，如黄金、钻石等原材料价格发生极端波动，将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风险。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现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7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77.7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777.8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6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4,177.8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菜市口支行开设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0200001819255555518账号。募集资金总额扣减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5,467.68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310.12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60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以前年度	2024年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	--	72,310.12
已使用募集资金	43,456.61	26,556.23	70,012.83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43,456.61	26,556.23	70,012.83
利息收入减手续费支出净额	2,029.24	270.26	2,299.50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	--	--	4,596.79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	4,599.13
差异金额	--	--	2.35

说明：

1. 本报告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本报告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计算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2. 根据本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019号公告），公司可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以自有资金方式先行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相关费用（以下简称"等额置换费用"）。本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与本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之间的差异金额2.35万元，为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

3. 上表中2024年已使用募集资金包含报告期内自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费用、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不包含上期发生的已计入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的在本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628.30万元（下同）。

（三）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3,456.61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26,556.23万元。

3.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70,012.83万元（含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2.3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应结余额为4,596.7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297.2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2,299.50万元）；不含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2.35万元的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4,599.1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299.63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2,299.5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1年9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55555518	一般存款账户	40,120,797.22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77777726	一般存款账户	1,873,277.09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66666622	一般存款账户	2,737,752.56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0200001819288888830	一般存款账户	1,259,513.84
合 计			45,991,340.71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299.60万元（其中2024年利息收入270.3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10万元（其中2024年手续费0.04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004号公告），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999.40万元及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00.2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出具了致同专字（2022）第110A000536号《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已于2022年2月25日完成上述资金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事项。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议案》，本报告期内，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募投项目费用为20,727.27万元（含上期发生但未在上期进行置换的在本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628.30万元）。本期发生的尚未在报告期内进行置换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等额置换费用为2.35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事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投资计划的公告（2022-018）》。

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建设项目""定制及设计中心项目"的部分尚未投入募集资金共计8,813.26万元变更投向，用于公司现有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应调增至66,813.26万元，同时调整前述四个募投项目的总投资金额及具体实施投资计划，前述四个募投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调整为2025年8月31日。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4-02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投项目变更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菜百股份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菜百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777.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56.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6,813.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01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5.9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8,000.00	66,813.26	66,813.26	25,480.54	65,076.39	-1,736.87	97.40	2025-8-31	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未完全达产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信息化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6,150.00	3,487.14	3,487.14	674.19	3,308.53	-178.61	94.88	2025-8-31	—	不适用	否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智慧物流建设项目	4,917.92	1,241.39	1,241.39	309.86	978.64